

2021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五、其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二)承担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相关工作;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承担集体土地上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承办闲臵土地处臵的具体工作。

(三)承担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承担辖区内园区基础设施类用地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和不占用耕地的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四)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负责辖区内征地拆迁、工业用地出让、转让和园区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五)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参与辖区内矿业权出让、转让的前期工作，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相关工作；做好辖区内测量标志的普查和维护。

(六)指导全区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工作。指导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承担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和林地综合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

(七)参与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相关工作，做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执法监察相关工作。

(八)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依申请听证等工作。

(九)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股、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股、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空间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股）、矿产管理和地质环境股、林业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1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2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234.1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7.4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9.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39.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39.13	总计	62	1,439.1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39.13	1,427.88					11.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9	4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9	49.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11	4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15	4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15	4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30	28.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5	15.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34.12	1,222.87					11.2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34.12	1,222.87					11.24
2200101	行政运行	486.99	486.99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0.84	0.84					
2200150	事业运行	22.50	22.5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23.79	712.55					1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1	5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1	5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81	53.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45	57.4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7.45	57.4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57.45	5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9.13	991.56	44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9	4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9	49.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11	4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15	4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15	4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30	28.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5	15.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34.12	844.00	390.1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34.12	844.00	390.12			
2200101	行政运行	486.99	486.99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0.84		0.84			
2200150	事业运行	22.50	22.5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23.79	334.51	389.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1	5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1	5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81	53.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45		57.4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7.45		57.4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57.45		57.4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59	49.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15	4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222.87	1,222.8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81	53.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7.45	57.4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7.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7.88	1,427.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27.88	总计	64	1,427.88	1,427.8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27.88	991.56	43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9	4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9	49.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11	4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15	4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15	4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30	28.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5	15.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22.87	844.00	378.8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22.87	844.00	378.88
2200101	行政运行	486.99	486.99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0.84		0.84
2200150	事业运行	22.50	22.5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12.55	334.51	378.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1	5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1	5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81	53.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45		57.4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7.45		57.4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57.45		5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4.39	30201	办公费	14.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08	30202	印刷费	2.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3.43	30203	咨询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5.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0.46	30205	水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11	30206	电费	9.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4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	30211	差旅费	2.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72	30213	维修(护)费	5.0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8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7.6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3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80.37	30229	福利费	12.2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4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693.66						297.9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1	2	3	4	5	6	7	8	9
15.00		12.00		12.00	3.00	11.62		10.47
								10.47
								1.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439.1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99.69万元，减少17.2%，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减少了公益林管护补助经费专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439.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7.88万元，占99.2%；其他收入11.24万元，占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439.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1.56万元，占68.9%；项目支出447.57万元，占3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27.8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96.65万元，减少17.2%，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减少了公益林管护补助经费专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27.8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96.65万元，减少17.2%，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减少了公益林管护补助经费专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27.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9.59万元，占3.5%；

卫生健康（类）支出44.15万元，占3.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222.87万元，占85.6%；住房保障（类）支出53.81万元，占3.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57.45万元，占4.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85.9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42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49万元，支出决算为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费预决算误差所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0.02万元，支出决算为49.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人员变动导致养老保险缴费与预算数有出入。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55.62万元，支出决算为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安

排了医疗补助支出但未使用。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5.85万元，支出决算为1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69.51万元，支出决算为486.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考核情况追加了2020年度绩效考核奖。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追加了一笔房地确权登记经费。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追加了人员奖金支出。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39.57万元，支出决算为71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

追加了“先建后补，以补促建”项目、产业项目建设活动考核专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专项、松材线虫病除治专项及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工作等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54.61万元，支出决算为5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人员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与预算数有出入。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追加了地质灾害防治专项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91.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93.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0.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297.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0.0%，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1.62万元，完成预算的7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金额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完成预算的3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39万元，减少25.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金额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10.47万元，完成预算的8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53万元，减少4.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严格执行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5万元，占9.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0.47万元，占

90.1%。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9个、来宾85人次，主要是地质灾害防治、土地变更利用调查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47万元，主要是燃油费4.33万元、维修费4.21万元、过路过桥费0.01万元、保险费0.51万元，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1.41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7.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1.67万元，降低12.3%，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对机关运行经费进行了预算压减；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61万元，增长9.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员增加导致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本单位未召开三类会议。

培训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5.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4.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4.6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7.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业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1年整体支出1439.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1.56万元，项目支出447.57万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19个，涉及资金436.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5%。

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详见附表。

十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芦淞区自然资源局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二）承担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相关工作；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承担集体土地上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

（三）负责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和不占用耕地的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四）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负责辖区内征地拆迁、

工业用地出让、转让和园区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五)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参与辖区内矿业权出让、转让的前期工作，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相关工作；做好辖区内测量标志的普查和维护。

(六)指导全区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工作。指导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承担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和林地综合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

(七)参与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相关工作，做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执法监察相关工作。

(八)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依申请听证等工作。

(九)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2. 机构设置

芦淞区自然资源局是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辖二级机构，接受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芦淞区政府双重领导，为正科级单位，目前在芦淞区枫溪大道 929 号办公。

内设股室 8 个，分别为：办公室、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矿产管理和地质环境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股）、林业股、空间规划股、法规股、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股。

3. 人员情况

编制人数 49 人，实有人数 44 人。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预算收入 1839.1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985.93 万元，调整追加 511.1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330.8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11.24 万元。

2021 年支出 1439.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1.56 万元，项目支出 447.57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总体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收益的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严守耕地红线，确保全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积极推进民生工程、基础设施、园区产业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按期完成市、区政府下达的供地计划内项目的征地拆迁任务。完成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完成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和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保持治违控违良好态势，形成长效机制，以耕地保护和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清零工作为契机，持续加强整改力度，争取整改到位率达 100%。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做好汛期防

灾工作，加强与区应急管理局的联系，联合技术单位仔细排查各个地灾点，做好辖区内严重地灾点的搬迁避让工作，继续跟进生态修复工作。加快完成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以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完成集体土地上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

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收益的情况：

高质量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认真参与组织、编制航空小镇、特色农业小镇等多个专项规划；迎难而上，在省、市已确定将大京景区划入生态红线之后，努力与国家林草总局协调并获支持，最终实现全部调出；精心谋划城市开发边界划定，坚持不懈争取政策，成功将本区开发边界及两城规划区内 274.37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调出；同时借天然林普查契机，将本区 4422.8 公顷天然林面积核减到 2564.6 公顷，为新一轮的区域经济发展奉献了资规智慧与担当。

完成集体土地征收项目 33 个，面积 1197 亩，其中清零项目 3 个；全年出让工业用地 4 宗，面积 156 亩，出让收入 4964 万元。

优化审批服务流程 5 项，精简、合并服务事项 3 项，减化申请资料 3 类 4 项，审批服务事项平均缩减时限 40% 以上，业务审

批效率大幅提升。全局高效办理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 56 件（不含不动产登记业务）。

完成 1276 宗农房发证，扎实开展化解房地产办证信访突出问题专项行动，接待来访群众 237 人次，电话 152 起，参加协调会议 23 次，妥善解决了新城中服饰市场、京鹰华府、早禾坪安置小区等 16 个项目 965 户长期上访的历史遗留办证问题，工作成效获市化解办全市推介。

积极争取省级资金 280 万元，对庆云和龙泉两处崩塌地灾进行及时治理，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组织指导全区义务植树 15000 余株，造林 80 余亩，农村道路绿化苗木 7000 余株，扎实推进森林防火安全，发动防灾力量 350 人余次，排查火患 60 余起，发放宣传资料 30000 份，悬挂防灾横幅 300 余条，出动宣传车 160 余次，全年未发生中大型地灾、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切实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努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年共接访 35 件，市长热线 52 起，交办件 20 起，接待群众 35 人批次，及时处理答复率 100%。

2. 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各项绩效目标指标均完成，详见附件 1《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985.93 万元，全年预算数 1839.1 万元，执行数 1439.1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3%。结余资金 399.97 万元，主要是因为：一是在职人员医疗铺底根据要求今年不能发放；二是人员调动减少在编人员，人员工资有结余；三是项目经费结余，如 2020 收回存量待安排资金、地质灾害防治专项、2020 年第一批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专项、2020 年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补助资金等，项目经费来源于省级专项资金上年结转和本年追加的，需要 1 年以上才能完成，按照合同尚未支付的款项，需结转至下年使用。

4. 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固定资产原值 53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8.92 万元，主要是按照要求报废固定资产一批；净值 225.64 万元。我局国有资产的配置标准均符合资产管理规定，固定资产管理实行专人负责制，对国有资产的台账登记和盘点工作落实到位，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使用管理规范、保管完整，实现了资产的动态监管，运行安全。

5. 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2021 年以来，我局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带领全体干部职工砥砺前行、开拓创新，统筹推进自然资源保护保障和林政管理工作，多项工作走在全市前列。严守耕地红线，确保全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积极推进

民生工程、基础设施、园区产业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按期完成市、区政府下达的供地计划内项目的征地拆迁任务，为我区经济发展的用地需求。治违控违良好的形成长效机制。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保护了自然环境。高质量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认真参与组织、编制航空小镇、特色农业小镇等多个专项规划，让企业项目落地，为乡村振兴画好蓝图。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我部年初无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项目为省级项目资金和上年结转的省级项目资金，每年按照上级要求另外进行绩效评价。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总的来说，2021年我局依照职能，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取得了比较突出的成绩。但是在某些方面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 1.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造成资金的结余。改进措施：项目资金按照年支付进度需要申请。
- 2.部分人员对绩效目标的认识度不够，认为这是财务的事情。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全体人员对做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做到绩效目标考核跟每个人都相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985.93	1839.1	1439.13	10	78.25 %	7.8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985.93	1497.06						
	上年结转资金		330.8						
	其他资金		11.2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 2、严守耕地红线，确保全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 3、积极推进民生工程、基础设施、园区产业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 4、完成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等工作。 5、保持治违控违良好态势，形成长效机制。 6、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做好汛期防灾工作，继续跟进生态修复工作。 7、加快完成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以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完成集体土地上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 8、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				1、高质量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认真参与组织、编制航空小镇、特色农业小镇等多个专项规划。 2、精心谋划城市开发边界划定，将本区开发边界及两城规划区内 274.37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调出；将本区 4422.8 公顷天然林面积核减到 2564.6 公顷。 3、完成集体土地征收项目 33 个，面积 1197 亩；全年出让工业用地 4 宗，面积 156 亩，出让收入 4964 万元。 4、优化审批服务流程 5 项，精简、合并服务事项 3 项，简化申请资料 3 类 4 项，审批服务事项平均缩减时限 40% 以上。 5、全局高效办理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 56 件。完成 1276 宗农房发证，接待来访群众 237 人次，电话 152 起，参加协调会议 23 次，妥善解决了 16 个项目 965 户长期上访的历史遗留办证问题。 6、对庆云和龙泉两处崩塌地灾进行及时治理。 7、组织指导全区义务植树 15000 余株，造林 80 余亩，发动防灾力量 350 人余次，排查火患 60 余起，全年未发生中大型地灾、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8、切实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全年共接访 35 件，市长热线 52 起，交办件 20 起，接待群众 35 人批次，及时处理答复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次数(次)	≥ 2	2	6	6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受众人数(人)	≥ 1000	1500	3	3	
			国土规划巡察次数	≥ 100	110	3	3	
			开展森林防护重要性宣传活动场次(场次)	≥ 30	30	5	5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火巡察覆盖率	100%	100%	5	5	
			执法监察整改到位率	100%	100%	4	4	
			征拆面积完成率	100%	100%	4	4	
			科学合理性	国土规划科学合理,能够更为有效的提高国土资源的综合利用能力	科学	5	5	
		合规性	国土资源规划程序符合规定程序,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合规		5	5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地质灾害治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超预算支出比例	≤ 0%	0%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拆迁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支出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亩)	≥ 50	8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拆迁户满意度 (%)	≥ 95%	100%	5	5	
		公众满意度	≥ 95%	100%	5	5	
总分					100	93.35	等级: 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 等级划分为: 90 分 (含) — 100 分为优, 80 分 (含) — 90 分为良, 60 分 (含) — 80 分为中, 60 分以下为差。